

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重庆大学研究生

“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位同学：

为进一步推动我校研究生共青团工作，有效促进我校研究生各级团组织的发展，充分发挥研究生团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营造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良好氛围，创建优良学风校风。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重庆大学研究生“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的评选工作。现将我院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审单位

重庆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重庆大学研究生院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办公室设在重庆大学研究生团委，由重庆大学研究生团委负责评选的具体工作。

二、评审程序

由学院研究生分团委按照分配名额在广大团员中开展广泛的民主评议，各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投票表决推选推荐“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候选人。然后由所在单位负责人对候选人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将申报材料统一汇总报送至评审小组。

“优秀共青团员”应在团员（包括 28 岁以下保留团籍的党员）中评定；“优秀共青团干部”应在研究生团学组织内担任一定职务。

三、评选条件

（一）研究生“优秀共青团员”参评条件

1. 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
2.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决拥护党的领导，思想积极向上，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无违法违纪行为；
3. 自觉遵守团的章程，履行团员义务，在研究生团员中起到模范表率作用，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工作踏实，锐意创新，关心集体，热心为同学们服务，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学习认真，勤奋刻苦，成绩突出，无未通过科目。

（二）研究生“优秀共青团干部”参评条件

1. 具备“优秀共青团员”的基本条件；
2. 工作踏实，锐意创新，有较强的工作能力，成绩突出；
3. 在研究生团学组织内担任一定职务。

四、名额分配

1. 我院分配名额为：“优秀共青团员”6名，“优秀共青团干部”3名。
2. 研究生团委、研究生会、UMD 研究生网络文化工作室、研创基地等学生组织评选名额单列，不计入学院本次评选中。

五、注意事项

1. 学院研究生分团委和学生组织应在广大团员民主推选基础上，认真组织，广泛宣传，严格评选，保证候选人具有先进性和代表性。
2. 填写“评选审批表”（附件 1）时，注意填写格式（主要事迹以候选人的身份填写，即使用第三人称；推荐表只能一页，如事迹材料等十分丰富，可附页说明）。
3. 参评同学须将“评选审批表”（附件 1）电子版一份、纸质版一式两份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 24:00 前提交到各团支书处，过期不交者视为弃权。
4. 各团支部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10:00 召开团员大会，按照分配名额民主投票表决，确定最终“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候选人。
5. 同一名学生不能同时参评“优秀团员”“优秀团干”，也不能于不同单位多次参评。若在审查过程中发现重复评选者，直接取消评选资格，该评选名额直接作废，不另选他人。

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

2020 年 12 月 21 日